第 28 号：关于减少衔接资金中区级配套资金的建议（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）

关于减少衔接资金中区级配套资金的建议

第 28 号（财经类 28 号）

叶集代表团：余珊珊代表

根据《安徽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》相关规定，自 2021 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管理机制建立以来，叶集区需按“基数 5100 万元、年增幅≥0”的标准安排区级配套衔接资金。五年来，叶集区始终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工作，克服财政收支矛盾，累计投入区级衔接资金 25500 万元，重点支持脱贫村基础设施升级、特色产业培育、防返贫监测帮扶等关键领域，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了坚实保障。

但当前，受宏观经济形势、前期高投入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，叶集区持续维持现有衔接资金配套标准已难以为继，具体原因如下：

一是前期高投入奠定坚实基础，具备调低配套标准的现实条件。经过五年持续投入，叶集区已全面完成脱贫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，建成一批特色产业项目，构建起全方位、常态化防返贫监测帮扶体系，乡村振兴硬件基础、制度保障体系均已成型。相较于衔接机制建立初期“补短板、强基础”的阶段性目标，当前全区衔接工作已进入“提质量、促长效”

的新阶段，无需再通过高基数、高强度的区级资金投入推进工作，适度降低配套标准具备充分的现实基础。

二是财政运行承压加剧，配套资金保障能力严重不足。受宏观经济下行、产业结构转型滞后等影响，区级财政增收乏力、支出刚性凸显，资金供需矛盾持续加剧。一方面，财政增收渠道大幅收窄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由“十四五”初期的 11.39% 降至“十四五”末的 6.21%，可支配财力持续收紧；作为区级财力重要补充的土地出让收入，受房地产市场调整影响锐减，2025 年土地出让价款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6.45 亿元、降幅达 66.46%，进一步削弱了财政保障能力。另一方面，刚性支出压力持续剧增，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民生保障支出逐年递增，市政设施维护、应急救灾、基层治理等新增支出刚性增长，区级财政在优先保障各类刚性支出后，可统筹用于衔接资金配套的财力已大幅缩减，2025 年区级衔接配套资金筹措已出现阶段性困难。

三是产业发展短板制约资金效益，加重财政后续投入压力。叶集区区划规模较小、域内村社数量有限，受空间布局和资源禀赋限制，乡村产业项目存在明显的同质化竞争问题，且产业链条残缺不全，缺乏上下游协同支撑，难以形成规模效益与核心竞争力。这导致衔接资金投入形成的产业资产盈利能力较弱，部分资产长期闲置难以盘活，资金回收难度较大，既降低了衔接资金使用效益，也进一步加重了区级财政的后续投入压力。

四是配套比例全市偏高，财政负担与实际财力严重不匹配。从全市县区级衔接资金配套占比格局来看，当前六安市

县区级配套资金平均占比为 27%，其中霍邱县仅为 17.9%，舒城县、金寨县、霍山县、裕安区等县区均在 30%以下，而叶集区配套占比高达 37.7%，不仅显著高于全市平均水平，更位居全市各县区首位，配套压力远超同级区域，与我区财政实际承受能力严重不符。

综上，为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与地方财政可持续发展相协调，切实减轻区级财政负担，确保衔接工作常态长效推进，特建议市级相关部门:

一是优化配套政策设计，下调区级配套标准。结合叶集区区划特点、产业发展短板和财政实际承受能力，适当降低区级衔接资金配套基数或放宽年增幅要求，从政策层面直接减轻区级财政配套压力，保障财政平稳运行。

二是建立差异化配套机制，实施分类精准施策。针对全市不同区划规模、发展水平、财政实力的县区，分类设定衔接资金配套标准，对村社少、产业弱、财力紧的困难县区给予更多政策倾斜，实现 “量力而行、精准配套”，推动区域间均衡发展。

三是加大市级统筹支持力度，强化资金与产业双保障。一方面，通过增加市级转移支付、整合区域优质资源等方式，弥补叶集区衔接资金缺口，保障重点工作推进；另一方面，加强对叶集区产业发展的指导帮扶，帮助优化乡村产业项目布局，破解同质化竞争难题，延伸产业链条、提升产业质效，切实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益，推动叶集区在保障财政可持续的前提下，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稳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恳请市级部门统筹考虑叶集区实际情况，尽快研究调整相关配套政策，助力我区实现乡村振兴与财政发展双向协调、稳步推进。